

证券代码：839167

证券简称：同享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4-139

同享（苏州）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30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陆利斌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3,882,456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.3458%。

其中通过网络投票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2,856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299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1.公司在任董事 8 人，出席 8 人；

- 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- 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- 4.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王文律师、凌谟清律师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，公司及全资子公司（苏州同淳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）、全资孙公司（苏州同丰达新能源有限公司）、（以下统称为“全资子公司”）2025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 28.7 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，授信有效期为自 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，授信期限内，授信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bse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2025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13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3,849,6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555%；反对股数 32,856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445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- (二) 律师姓名：王文、凌谟清
- 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

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1、同享（苏州）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签字页；

2、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同享（苏州）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

同享（苏州）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31 日